

合同编号：锐诚-002

# 采购代理委托合同

项目编号： GDRC-2322GCG30501

项目名称： 桂城街道中心小学学生 2023 年 9 月至  
2025 年 7 月午餐供应服务采购项目

甲方（委托人）：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中心小学

乙方（受托人）： 广东锐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 2023 年 5 月 23 日

签约地点： 佛山市



# 招标代理委托合同

甲方（委托人）：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中心小学

乙方（受托人）：广东锐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国家的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甲乙双方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就桂城街道中心小学学生2023年9月至2025年7月午餐供应服务采购项目招标代理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 一、项目概况：

1. 项目名称：桂城街道中心小学学生2023年9月至2025年7月午餐供应服务采购项目
2. 项目编号：GDRC-2322GCG30501
3. 采购预算：人民币 4,800,000.00 元
4. 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
## 二、委托权限及范围：

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下列事项：

1. 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为甲方的项目组织实施招标；
2. 委托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甲方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为止。

## 三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是招标的主体；
2. 向乙方提供委托招标项目的详细资料，包括详细的技术规格、参数和商务要求、服务内容等，并保证其准确性；
3. 甲方有权就委托招标项目提出合法、合理的要求，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品牌，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、限制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要求；
4. 审定乙方拟定的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所有文件；
5. 积极配合乙方开展工作，必要时协助组织现场考察和答疑活动；
6. 有权派员参与项目的开评标会议，但不得非法干预、影响评审方法的确定、评审的过程和结果；
7. 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；

8. 依法与中标人签订合同；
9. 有权对乙方组织的采购活动进行监督；
10. 甲方应对委托招标项目中涉及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，不得将可能影响招标项目公正性的信息透露给利害关系人；
11. 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；
12. 如甲方需组织专家进行联合验收等相关事宜，则甲方需另外向乙方支付费用，费用金额由甲方、乙方双方协商。

#### 四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接受甲方监督，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；
2. 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与本委托招标项目有关的所有文件；
3. 应满足甲方的合法、合理要求，但对违法违规的要求应予拒绝；
4. 在相关媒体发布公告并发售文件；
5. 必要时组织答疑会或现场勘察；
6. 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，组织项目的开评标会议；
7. 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；
8. 在甲方的委托范围内及时解答甲方及供应商在招标过程中的问题；
9. 保证整个招标过程依法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；
10. 可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；
11. 应对招标项目中涉及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，不得将可能影响招标项目公正性的信息透露给利害关系人；
12. 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；
13. 如甲方需组织专家进行联合验收等相关事宜，则乙方需另外向甲方收取费用，费用金额由甲方、乙方双方协商。

#### 五、中标人的确定

甲方根据评标委员会的书面推荐报告确定。

#### 六、代理费用及支付

1.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，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布的计价格（2002）1980号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的服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法的7折执行，即31,780.00元。

#### 七、合同的变更、中止、解除

1. 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，可以在合同法许可范围内对本委托合同内容做出变更，同时应当签订补充合同；如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，致使委托招标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，应签订补充合同或终止本合同；

2. 本合同签订后，未经对方书面同意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；如任何一方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，应承担由此给对方及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#### 八、违约索赔和争议的解决

1. 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，由违约方承担，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，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；

2. 由于违约造成第三方损失的，也由违约方在赔偿另一方损失的基础上再赔偿第三方损失；

3. 双方对本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，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

4. 甲方与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，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。一方不愿和解、调解或者和解、调解不成的，双方可以选择以下（2）种方式解决争议：

（1）提交签约地点具有管辖权的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（2）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## 九、其他

本委托合同一式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为签署页)

甲方(公章):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中心小学

代表签字或盖章:

地址: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天佛路4号

邮编: 528200

电话:

传真: /



乙方(公章): 广东锐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代表签字或盖章:

地址: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湖北路28号

南海万达广场南3栋3004室

邮编: 528200

电话:

传真: /

